

# 2025 第七屆【長榮藝術獎】全國書法比賽簡章

一、活動宗旨：為培育藝文人才，弘揚書法藝術，特舉辦此活動作為推廣書法藝術教育。

二、指導單位：長榮大學


主辦單位：長榮大學書畫藝術學系

贊助單位：書法深耕推廣學會

三、參賽對象：高中組（全國高中職學生，含五專前三年在學學生）及社會組（對書法有興趣之社會人士皆可參加）。

四、比賽程序：包含初賽及決賽兩階段。

## （一）初賽

|    |         |  |   |
|----|---------|--|---|
| 初賽 | 初賽方式    | 採線上報名及徵件評選二步驟，請於 114 年 02 月 21 日（五）前完成初賽報名：<br>1、線上報名：請填寫表單 <a href="https://reurl.cc/mRqV4W">https://reurl.cc/mRqV4W</a> 進行線上報名，<br>（請掃 QR Code）。<br>2、徵件評選：將初賽作品寄至收件地址參加徵件評選，每人一件為限，<br>以郵戳為憑。 | <br>報名連結 |
|    | 作品格式    | 以四尺宣紙對開（約 140 公分×35 公分）直式條幅書寫。   |   |
|    | 作品內容    | 自由命題，以不違反善良風俗為原則，作品需落款，可自行斟酌鈐印。  |   |
|    | 收件時間及地址 | 即日起至 114 年 02 月 21 日（五）止，將初賽作品寄至 711301 台南市歸仁區長大大路 1 號長榮大學書畫藝術學系收，信封請註明「第七屆長榮藝術獎全國書法比賽」及「組別」，郵寄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   |

※初審結果：將於 114 年 03 月 14 日（五）前公告於長榮大學書畫藝術學系網站。

## （二）決賽

|    |         |   |
|----|---------|---|
| 決賽 | 決賽方式    | 各組於初賽作品中，擇優錄取若干名參加現場決賽。   |
|    | 比賽內容    | 現場公布，比賽用紙（四尺宣紙對開直式條幅）由主辦單位提供，其餘用具請自備。<br>※作品需落款，可自行斟酌鈐印。        |
|    | 決賽時間及地點 | 決賽暫定於 114 年 03 月 29 日（六）辦理，確切時間及地點以決賽通知郵件及主辦單位長榮大學書畫藝術學系官網公告為準。 |

五、簡章下載：詳見長榮大學書畫藝術學系網站：<https://dweb.cjcu.edu.tw/cpa>。

六、評審：初賽及決賽評審，均由主辦單位遴聘國內知名書法名家擔任評審委員。

七、頒獎：於決賽當天下午 2 時進行頒獎典禮。（請參賽者務必親自出席領獎，未出席者視同放棄，恕不補發）

八、獎勵辦法：各組擇優錄取長榮藝術獎一名，書法深耕獎一名，優選三名，佳作五名，入選若干名（獎項如未達評審標準者，得從缺）。

| 組別／獎別 | 長榮藝術獎<br>（一名） | 書法深耕獎<br>（一名） | 優選<br>（三名） | 佳作<br>（五名） | 入選<br>（若干名）     |
|-------|---------------|---------------|------------|------------|-----------------|
| 高中組   | 15,000        | 8,000         | 4,000 元    | 2,000 元    | 入選以上各頒<br>獎狀及獎品 |
| 社會組   | 15,000        | 8,000         | 4,000 元    | 2,000 元    |                 |

九、比賽作品恕不退還，主辦單位對得獎作品有處置、教學研究、展覽、宣傳出版等權利。

十、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取消及活動解釋權，若有其他異動將會公告於學系網站，相關問題亦可來電洽詢：

06-2785123 #4401 張小姐。

●「長榮大學書畫藝術學系」經教育部核准通過進行「單獨招生」，免筆試，零基礎，不分年齡，均可申請入學。

▲凡「長榮藝術獎」全國書法比賽得獎者，參加書畫藝術學系「繁星甄試」、「申請入學」、「單獨招生」，可納入優先錄取評分參考。

◆榮獲「長榮藝術獎」佳作以上，申請「單獨招生」入學，具本校「減免學雜費助學金」給獎資格。